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万元—1,100万元	亏损：1,301.27万元
	比上年同期：-15.27%—15.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556万元—1,156万元	亏损：1,388.32万元
	比上年同期：-12.08%—16.73%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35元/股—0.0393元/股	亏损：0.0464元/股
营业收入	7,400万元—8,000万元	9,161.12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6,965万元—7,565万元	8,178.89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疫情和宏观经济的影响，客户订单出现延迟交货或取消，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

2、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因客户取消订单、产品价格调整及成本变动等因素，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凯旋门控股有限公司、白宜平合计持有的深圳前海首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对标的公司的加期审计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工作。为确保本次交易事项的顺利进行，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事项的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同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若公司已于延长后的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之日）。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